证券代码:000938　　证券简称:紫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7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	0009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蔚	刁月霞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电话	(010)62770008	(010)62770008	
电子信箱	zw@thunis.com	diaoyx@thuni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515,824,069.48	47,424,779,079.45	3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6,947,642.39	1,040,890,248.51	10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3,566,302.98	1,117,915,906.91	6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08,607,982.16	-2,815,866,208.39	-49.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77	0.3639	10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77	0.3639	10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2%	7.54%	5.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126,814,676.45	96,323,416,301.66	1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70,180,919.33	14,746,568,737.20	21.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524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0%	800,870,73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2%	54,897,725	0	不适用	0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31,594,769	0	不适用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中保投 1 号信托	其他	0.89%	25,389,717	0	不适用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60%	17,093,391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4,401,002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4,289,57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3,408,42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7%	10,490,929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0,308,37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紫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性质为境内非国有法人,目前尚在变更中。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紫光国际与投资者受让新华三少数股东所持剩余 19%股权的交易事项

202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信华智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信华智联”)、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融资产”)、北京长石智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长石智华”)、深圳招华信通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招华信通”)分别与 H3C Holdings Limited(简称“HPE 开曼”)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合计收购 HPE 开曼持有的新华三 10%股权,其中,紫光国际以 128,422,895.10 美元的对价收购新华三 174,490 股股份(占比约为 1.80%)。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 11 月 28 日,紫光国际与宁波甬宁鄞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甬宁”)、合肥华芯明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合肥华芯”)分别与 HPE 开曼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合计收购 HPE 开曼持有的新华三 9%股权,其中,紫光国际以 370,372,247.70 美元的对价收购新华三 503,230 股股份(占比约为 5.19%)。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6 年 6 月,上述两次交易项下合计新华三 19%的股份已完成全部对价支付、股份交割及相关股东名册变更手续,HPE 开曼不再持有新华三股权,公司通过紫光国际持有新华三的股权比例已由 81%增加至 87.98%。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3,000.0000 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5.04%),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41,000.00 万元(含本数)。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相关事项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发行方案以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方案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96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紫光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审议、逐项表决,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暨选举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王竑弢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亦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华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何华杰先生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总裁离任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关于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时间和会议议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98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裁离任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总裁离任情况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收到公司总裁王竑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竑弢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亦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王竑弢先生原定总裁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竑弢先生的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竑弢先生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已做好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竑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聘任总裁、选举法定代表人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暨选举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聘任何华杰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何华杰先生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事宜。何华杰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何华杰先生长期深耕信息通信、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领域,具备敏锐的行业洞察力,并在创新业务的产业运营和国际合作方面具有深厚积淀,曾先后在中国网通集团、中国联通集团、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科技企业担任核心管理职务,拥有大型政企客户的体系化服务、跨产业平台化战略运营和丰富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经验。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简历

何华杰:男,54 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北京邮电大学电信工程系工学博士;曾任中国网通集团国际分公司运营中心副总经理、集团计划建设部副总经理,中国联通集团产品创新部副总经理、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何华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华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何华杰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99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经营理念、推动提升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持续推动各项相关工作落地,现对行动方案在 2026 年上半年实施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抢抓产业变革机遇,夯实主业优势

面对 AI 基础设施升级提速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场景快速渗透,公司抢抓产业变革战略机遇,坚定“算力×联接”战略,敏锐把握智算与国产化的市场需求,聚焦 AI 基础设施及解决方案核心业务;立足自主技术研发和生态构建,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进一步夯实公司全栈综合优势。

公司精耕国内行业客户,依托“算一网一存一云一安一维”全栈 AI 解决方案能力,通过灵活的产品和方案组合满足不同行业和场景下的算力需求,为政府、运营商、互联网、金融、医疗、交通、能源、教育、制造等行业客户 AI 应用提供高效支撑。在海外市场,公司持续深化本地化战略,自主渠道销售网络建设态势良好,公司重点把握海外智算发展需求,聚焦运营商、云服务商、教育、政府等重点行业机会,核心产品与解决方案在海外市场快速应用。同时,公司持续精益管理,多措并举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优化业务体系布局,加强板块协同;强化资金预算和费用管控,降低财务费用;实施多元化供应商政策,完善全球供应链体系,强化供应链韧性。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5.16 亿元,同比增长 3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7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108.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4 亿元,同比增长 67.59%。

凭借长期的技术深耕以及扎实的市场落地能力,公司多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根据 IDC 相关统计数据,2026 年一季度,公司在中国以太网交换机市场份额 36.6%、中国数据中心交换机市场份额 35.8%、中国园区交换机市场份额 38.2%、中国企业网交换机市场份额 38.1%,均位列第一;中国企业网路由器市场份额 30.8%,排名第二;中国企业级 WLAN 市场份额 32.6%,持续位列第一;中国 X86 服务器市场份额 14.9%,排名第二;中国刀片服务器市场份额 37.3%,持续排名第一;中国存储市场份额 12.0%,排名第二。

公司将继续提升 AI 基础设施系统协同和一体化交付能力,加强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优化业务布局,提升生产和管理效率,构建多元、自主、有韧性的供应体系,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坚持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公司坚持长期主义战略,紧跟人工智能技术趋势和产业需求,围绕“算一网一存一云一安一维”持续进行研发创新,重点聚焦智算中心基础设施、无损网络架构、算网调度平台、绿色节能、云网算融合、网络安全等产品和技术方向,积极参与“算力网”和“新一代通信网”建设,推动智算向系统协同、存算一体、高速互联、绿色算力发展。公司在北京、杭州、合肥、郑州、成都、西安、广州等地设有研发中心,拥有多支具有丰富经验和优秀技术能力的研发团队,专利申请总量超过 17,000 件,形成了坚实的技术护城河。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推出多款智算和国产化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矩阵,为 AI 应用落地打造安全、稳定、高效的算网存云安维数智一体化底座。公司 UniPoD S80000 系列超节点产品覆盖 32 卡至 1024 卡全品类,最大可扩展至 16384 卡,兼容多厂商 CPU、GPU、NPU、DPU 等异构算力,支持万亿参数大模型训练与推理需求;全新一代 UniServer S90000 高密全液冷整机柜作为高性能通用算力平台,实现算力密度与能效双突破;全系列单芯片 102.4T 智算交换机引入 CPO(共封装光学)/NPO(近封装光学)、CPC(共封装铜互连)等先进技术,满足 Scale-Up 与 Scale-Out 场景下更高密度、更大吞吐的需求;泵驱两相冷板式液冷系统可为高密度数据中心提供优质绿色散热解决方案;灵犀运维智能体解决了传统运维中网络拥塞和算力利用率低的痛点,满足 AI 大模型训练对网络高稳定性、低时延的要求。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及治理水平。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权责清晰、有效配合,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在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公司经营稳健、运行规范。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持续推动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公司内部制度体系,确保公司治理体系持续高效、有序运行。董事会对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了调整,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更加科学。同时,根据最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还于近期完成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 5 项治理制度的修订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制定工作。上述治理优化工作的完成,使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架构更加体系化、规范化、科学化,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外,公司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人员参加内外部培训,增强责任意识,提高履职能力。通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组织独立董事实地参观调研等方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传递公司核心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可读性和透明度。信息披露内容注重简明清晰与通俗易懂,在定期报告中突出公司发展战略、产业布局、产品技术创新、业务构成、行业应用等关键经营情况及进展,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一图读懂年报”等方式,进行更加生动的解读,便于投资者直观理解公司业务经营情况;通过临时公告及时披露收购控股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 6.98%少数股东股权、子公司增资扩股等事项及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日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持续增进各方对公司业务布局和核心价值的认同。

在投资者关系维护方面,公司坚持以主动、专业、多元化、常态化的方式开展相关工作,通过现场接待、网上业绩说明会、展厅参观、投资者热线电话、专用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与沟通,认真、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和建议,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问题。除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外,公司还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公司新闻、产品与解决方案、奖项殊荣、社会责任等最新动态,持续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同时,公司积极推进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相关工作,本次发行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进一步巩固 ICT 行业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有利于充实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降低资产负债率。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连续 8 年公布社会责任报告,并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围绕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科技创新、建设合规体系、推进绿色低碳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积极回应投资者及相关方关切。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价值理念,在完善治理强内功、深耕主业提质增效的同时,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自 1999 年上市以来多年进行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成长收益与发展成果。持续稳定、科学合理的分红机制对于公司价值认可、公司质量提升以及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将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阶段及战略发展规划,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继续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

公司近三年累计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达 8 亿元。2026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5 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约 1.86 亿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入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与义务,践行社会责任,以高质量发展回馈社会。同时,公司坚持经营发展和股东回报双提升的战略意识,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增强市场信心积极贡献力量,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0938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0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9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利星行中心 A 座 7 层展厅 VIP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1)。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其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11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8: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4 层东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4 层东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人:张蔚、刁月霞

电话:010-62770008　　传真:010-62770880

电子邮箱:zw@thunis.com、diaoyx@thunis.com

5、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38

2、投票简称:紫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一 9:25,9:30 一 11:30 和 13:00 一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5 日(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5 日(股东会召开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被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及期限: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 — 101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各类资产减值的可能性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2026 年 1-6 月累计计提金额为人民币 753,048,949.57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6年1-6月发生额(元)	计提资产减值说明
坏账损失	72,682,155.82	公司按照预期损失模型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等进行了坏账准备计提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01,812.92	公司按照预期损失模型计提了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损失	656,991,127.90	公司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贷款减值损失	4,826,881.59	公司按照贷款减值会计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713,863.77	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595,973.67	公司部分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62,866.10	公司对于记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按预期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对于记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按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753,048,949.57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方法

1、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应收票据以及合同资产,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等。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公司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维修备件及部分库存商品,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公司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贷款业务形成的债权实行五级分类,分别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根据资产的期末余额分别计提 0%、2%、25%、50%、100%的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5、无形资产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当存在市价大幅度下跌等表明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6 年 1-6 月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6 年 1-6 月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人民币 452,119,062.90 元。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将更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063　　证券简称:皖维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6-077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4,934,0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16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受董事长朱胜利先生委托,董事孙先武先生主持本次现场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4 人,非独立董事朱胜利先生、陶勇先生、向学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张大林先生、汪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曹崇延女士通过线上视频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副总经理许宏平先生、唐成宏先生、许献智先生共 3 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